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書面質詢

促開放恆常性申請，確保有效運用社屋資源

2013 年房屋局開放社會房屋申請，期間共收到 6,100 多份申請表，反映居民對於社屋單位存有強烈需求。然而，根據房屋局提供的資料顯示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未被使用的社會房屋單位約為 1,600 個，當中約有 1,100 個單位在樂群樓¹，亦印證了居民反映不少社屋單位存在空置的情況，確實存在。而樂群樓早於 2013 年已落成，即表示有關社屋單位空置近兩年時間，反映當局在處理社屋申請的效率不高。早前亦有議員就處理社屋申請效率低下提出有關質詢，而當局回覆指七成申請文件不足或申報資料不全，需要補交資料，但並未有正面回應將如何改善這一問題，顯示當局在優化自身工作上十分被動，也令人質疑有關當局無法最大限度地利用公共房屋資源，協助有住屋需求的居民，未能做到急民之所急，也衍生“有屋無人”的浪費現象。

再者，有意輪候社屋的家庭經濟條件有限，面對現時私人樓宇租賃費用高昂，但當局現時未有恆常性接受申請入住社屋，也對他們的生活造成很大壓力。因當局對社屋制度的取態，以及處理社屋申請的效率，除了影響申請者上樓時間；更關係著申請者能否取得社屋輪候補貼的資格，故當局需要研究開啟恆常性接受申請入住社屋，以及如何加快有關的處理效率，藉此以緩解經濟壓力的問題。

除社屋空置問題外，過去亦有居民反映，社屋存在違規濫用的情況，坊間普遍認為社屋的巡查機制及富戶退場機制等一系列社屋制度存在不足，期望當局加強巡查機制及檢討現行的退場機制，以確保社屋資源得到最切實的運用。對此，政府今年施政報告中明確表示會檢討有關問題，並

1. 房屋局，發函編號：1412040063/DHS

於今年上半年提出優化方案²，唯至六月仍未有相關消息公佈。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近年特區政府的開放社會房屋申請相隔時間一年至數年不等，導致期間貧困家團申請無門，更出現社屋單位有屋無人的浪費現象，而社屋恆常性申請，能減少上述問題的發生，以最大限度發揮社屋資源的價值，請問當局對開展社屋恆常性申請的取態為何？除社屋恆常性申請外，當局還有何措施減少上述問題的出現？
2. 社屋空置及申請手續需時的情況，當局早前在回覆議員質詢中，僅陳述了事件的成因，但並未有提出改善的措施，即未來有關的情況將不會得到改善，請問當局未來有何措施提高社屋申請審批的行政處理效率，以加快輪候者盡快上樓？
3. 早前坊間有意見指當局需加強的巡查機制，而今年施政報告中亦表示將啟動社屋制度檢討的公眾諮詢，優化現有的社屋富戶退場機制，並於上半年度提出實際可行的優化方案³，但六月將至仍未有消息對外公佈。請問當局在有關方面的工作進度？有關優化方案能否如期在六月推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黃潔貞

黃 潔 貞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

2. 《2015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P205

3. 同註 2